

证券代码：301682

证券简称：宏明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26-044

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，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1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梁涛先生召集、主持。此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制度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对募投项目“3C精密零组件、新能源电池及汽车电子结构件研发项目”进行调整的议案。

经董事会审议：

1. 同意宏明电子子公司成都宏明双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宏明双新”）募投项目“3C精密零组件、新能源电池及汽车电子结构件研发项目”进行调整，即增加“高端智能装备零部件研发”方向，项目名称变更为“精密零组件与高端智能装备零部件研发项目”；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，项目总投资金额不变；项目实施周期由36个月延长至48个月。

2. 同意宏明双新实施调整后的“精密零组件与高端智能装备零部件研发项目”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股东会决策。后续募投项目实施将按规定履行国资审批程序。

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募投项目“3C精密零组件、新能源电池及汽车电子结构件研发项目”进行调整并延期的事项出具无异议核查意见。

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zse.cn/>) 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同日披露的《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、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公告》。

(二) 关于公司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议案。

经董事会审议，同意公司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 (<http://www.szse.cn/>) 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同日披露的《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宏明电子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宏明电子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宏明电子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10月22日